

##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課程綱要草案 Q&A

Q 問題	A 回答
<p>Q1：為什麼要制定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課程綱要？</p>	<p>A1：</p> <p>一、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於103年發布，同年公告新版的「高級中等教育法」，同時「高級中等進修學校課程大綱」於民國98年學年度起實施迄今，已經實施多年並未修訂，為因應人口結構的轉變與時代變遷，以及十二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的實施，修訂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課程綱要有其必要性。「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屬高級中等學校教育階段，其課程規劃須符合高級中等教育法及依照總綱的理念與架構，並依其教育階段之特性進行彈性調整。</p> <p>二、此次研修係參酌12年國民基本教育高級中等學校教育階段各領域/群科/科目課程綱要規劃課程，提供國民繼續學習需求，以期落實適性揚才之教育，培養具有終身學習力、社會關懷心及國際視野的現代優質國民。</p>
<p>Q2：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課程綱要是經過什麼程序產生的？</p>	<p>A2：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課程綱要研修委員會區分為委員大會、分組會議、核心會議三層次，並召開群科諮詢會議，並根據諮詢委員的意見以協助本課綱草案之研擬。課綱草案初稿完成後，交由學者專家進行書面審查，並根據審查之意見進行修正。本領綱研修之過程，符合專業原則及民主議事程序。除此之外，將於北、中、南、東等地區，辦理公聽會，廣納各地教育行政人員、校長、教師、家長、學生及業界人士的意見，以符合民主社會的精神。</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margin-top: 20px;"> <pre> graph TD     A([撰寫課程綱要工作計畫]) --&gt; B[籌組課程綱要研修小組]     B --&gt; C[研修課程綱要草案初稿]     C --&gt; D[召開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研究發展會 群組會議]     D --&gt; E[召開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研究發展會]     E --&gt; F{決議確認課綱草案初稿}     F -- 未通過 --&gt; C     F -- 通過 --&gt; G[舉辦課程綱要草案公聽會]     G --&gt; H[研修小組修訂課程綱要內容]     H --&gt; I[召開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研究發展會]     I --&gt; J{決議確認課綱草案初稿}     J -- 未通過 --&gt; H     J -- 通過 --&gt; K[送教育部課程審議會進行審議]     K --&gt; L[進行體例格式總校對]     L --&gt; M([循行政程序發布])                     </pre> </div>

圖1 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課程綱要研修流程圖

Q 問題	A 回答
	<p>本研修小組自 105 年 2 月正式運作以來，總計召開 5 次全體委員會議，5 次核心小組會議，6 次普通及一般組會議，2 次工業組會議，2 次商業組會議，2 次農家海水組會議，及 17 次群科工作小組會議。</p>
<p>Q3：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課程綱要的修訂理念與目標為何？</p>	<p>A3：配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發展全人教育之精神，培養進修部學生以「自發」、「互動」及「共好」為理念，並以落實「成就每一位學生一務實致用、終身學習」為願景，茲以高級中等學校教育階段核心素養內涵，做為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達成課程目標之內涵，以協助學生能適性揚才，終身學習，善盡公民責任。</p>
<p>Q4：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課程綱要的修訂原則是什麼？</p>	<p>A4：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課程綱要（草案）研修原則，主要包括：(1) 在基礎上持續精進；(2) 成員需依程序組成及遴聘；(3) 以研究為基礎；(4) 課程宜務實致用；(5) 完善的實施配套。茲說明如下：</p> <p>(一) 在基礎上持續精進</p> <p>本課程綱要之研擬，需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發展建議書」，以及「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發展指引」等文件，並配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之總體規劃及特殊需求，持續調整課程綱要。</p> <p>(二) 成員需依程序組成及遴聘</p> <p>需依「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研究發展會之領域課程綱要研修小組委員組成及遴聘程序」之規定辦理。</p> <p>(三) 以研究為基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應參考我國與國際間之知識、科技、社會、經濟、文化變遷，以及課程、教學發展趨勢。</li> <li>2. 參酌國內外之課程綱要發展相關研究報告與資料庫，以作為研修之基礎，例如，「教育部人才培育白皮書」、「提升國民素養專案報告書」、領域相關教育白皮書、教育部 103、104 年度國立暨私立高級中等學校附設進修學校校務發展諮詢輔導訪視工作報告、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總綱、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科目課程綱要草案、高級中等教育法等。</li> </ol> <p>(四) 務實致用課程</p> <p>以實務操作或體驗學習為原則，設計及調整課程內容，並結合地方產業特色及社區資源，發展契合學生就業進路需求之特色課程。</p> <p>(五) 實施配套的整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進修部課綱的實施是在高級中等學校整體的課程發展、教學實施、學習評量、教學資源、教師專業發展、行政支持、家長與民間參與的規劃之下，依此可提供進修部各校在行政與教師教學上的支持，使課程綱要得以有效的落實，保障進修部學生的學習權益與學習品質。</li> <li>2. 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課程綱要實施所需之相關配套，由教育部「中小學師資、課程、教學與評量協作中心」協助統籌規劃並落實課綱實施之配套工作。</li> </ol>
<p>Q5：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課程綱要有哪些人</p>	<p>A5：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之委員籌組依「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研究發展會之領域課程綱要研修小組委員組成及遴聘程序」規定辦理。茲說明研修委員之類型與推薦原則如下。</p> <p>一、研修委員之類型包含：(1) 課程研發機構代表或總綱研修小組代表委員：3 名；</p>

Q 問題	A 回答
參與修訂？	<p>(2)學者專家代表：11名；(3)高中進修學校教育人員代表：11名；(4)社會團體代表：4名，共計29名。</p> <p>二、研修歷程邀請群科中心學校委員及具備普通高中、技術型高中或綜合型高中之課程綱要研發、修訂或審議者經歷者提供諮詢意見，作為研修重要參據。</p>
<p>Q6：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課程綱要與現行課程綱要有何差異？</p>	<p>A6：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課程綱要，係「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本全人教育精神，以「自發」、「互動」及「共好」為理念，並以「成就每一位學生—務實致用、終身學習」為願景，茲修訂其課程綱要。本次課綱修訂特色說明如下：</p> <p>一、配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共同核心課程進行規劃</p> <p>以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共同核心課程為基礎，並參考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群科課程綱要進行規劃；以確保學生能具有共通的基本素養及通識教育。</p> <p>(一) 專業群科新增「自然領域」，培養學生共通性基本能力，並讓每位學生具備自然學科素養，以落實全人教育。</p> <p>(二) 於「健康與體育」領域內增加「體育」一門必修科目，使學生養成規律運動習慣、提升體適能；也讓學生能藉由學習增進運動技能，以達到促進身心均衡發展，並滿足學生對體育活動的需求。</p> <p>(三) 將「藝術與生活領域」改為「藝術」領域，並增加「綜合活動領域」與「科技領域」，為培養學生具有終身學習力，促進學生生涯發展，及擁有核心素養，以彰顯學習者的全人發展。</p> <p>二、課程具有彈性與活力</p> <p>(一) 增加彈性學習時間(每週0-2節，三年合計6-12節)與團體活動時間(每週1-2節，三年合計6-12節)，兩者三年合計12-24節，以提供各校更多彈性學習與團體活動的規劃時間，相較於現行98課綱規劃為三年6節的活動科目，本次課程綱要提供各校更充足的彈性與團體課程規畫的時間，各校可視特色與學生需求辦理學校特色活動(如教學參觀成果發表等)、班級活動、社團活動、服務學習活動以及週會或講座(如法律講座與勞動教育講座)等，以符合進修部課程實施的目標與學生學習需求。</p> <p>(二) 校訂必修中規劃專題實作2-4節，以達到務實致用的目標，並規範學校應開設4-8節校訂必修課，以利學校開課時得以落實校訂課程的精神。</p> <p>三、達到務實致用的目標</p> <p>(一) 專業與實習科目分為專業科目與實習科目兩部分規劃</p> <p>(二) 實習科目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增加技能領域，並至少選擇一個技能領域開設與修習，技能領域所包含之科目均需開設。</p> <p>(三) 未於部定必修開設之技能領域，各校得依科別屬性於校訂科目中開設。此課程規劃使進修部學生得以有系統的修習至少一個完整的專業技能。</p> <p>四、本次研修之課程綱要與現行課程綱要比較，請參閱附錄一、二。</p>
<p>Q7：本次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課綱修訂，採用</p>	<p>A7：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課程綱要，採用學年學分制或學年學時制之議題，綜整委員討論意見，贊成學年學時制之主要原因有：一、依據「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學生學習評量辦法」第十條，學生之學年學業成績符合下列各款規定之一者，准予升級：(一)各科目學年成績均及格。(二)學年成績符合下列各</p>

Q 問題	A 回答
學年學時制之原因為何？	<p>目情形：1. 不及格科目每週教學時數之總和，未超過全部科目每週教學時數總和二分之一，或不及格科目數未超過全部科目數二分之一。2. 無任何科目之學年成績零分。3. 學年學業總平均成績及格。以學業總平均分數達及格之標準為升級門檻，較符合進修部學生現況與需求。二、學年學時制可以透過補考，保障與協助進修部學生之學習。因重補修需要額外費用，對部分進修部學生而言負擔頗重，此外多數進修部學生因工作關係，沒有時間能安排修習重補修課程；贊成學年學分制之原因有：一、使高中高職學校制度一體化，利於學生在不同的學制間之轉銜、二、可研參採計證照、職場學分之可行性，使之易達畢業門檻，並能增加參與產學攜手計畫的機會，強化務實致用的能力。</p> <p>經衡酌法令規範（如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學生學習評量辦法）與各校評鑑訪視報告等資料，並諮詢專家與進修部教師之意見與考量進修部學生之特性，經由大會委員討論與投票表決後，決議採取學年學時制。</p>
Q8：107學年度實施，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相關的配套措施，是否能夠落實？	<p>A8：</p> <p>一、進修部課綱的實施是在高級中等學校整體的課程發展、教學實施、學習評量、教學資源、教師專業發展、行政支持、家長與民間參與的規劃之下，提供進修部各校在行政與教師教學上的支持，使課程綱要得以有效的落實，保障進修部學生的學習權益與學習品質。</p> <p>二、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課程綱要實施所需之相關配套，由教育部「中小學師資、課程、教學與評量協作中心」協助統籌規劃並落實課綱實施之配套工作。</p>
Q9：有關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課程綱要專業群科英語文節數目前為12節，是否有調降之空間？	<p>A9：因英語文能力是職場工作重要之工具，雖然進修部學生學習動機、信心較低，然應藉由教師之教學方法活化，來引起學生學習動機及興趣，並提升學生之學習成就，而非降低節數，使學生也失去職場競爭力。研修過程中，委員提出若干建議，包含將12節英語文調整為8節英語文加上4節的第二外語課程（如日文、法文、東南亞國家等語文），使其能因應未來工作需要；此外，另有建議調整為8至12節，提供符合學校視學生需求彈性規劃。委員會議上決議為維持12節，並經課發會初步確認，後續將藉由公聽會、網路論壇等聽取各界意見。</p>

附錄一：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普通群課程架構對照表

課程類別		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普通群課程架構表(草案)	高級中等進修學校普通科課程架構表(現行)	12年國教普通型高中課程架構表
部 定 必 修 課 程	一 般 科 目	語文領域-國語文(12)	國文(18)	語文領域-國語文(20)
		語文領域-英語文(12)	英文(18)	語文領域-英語文(18)
		數學領域(12)	數學(12)	數學領域(16)
		社會領域(12)	社會領域(24)	社會領域(18)
		自然科學領域(8)	自然領域(8)	自然科學領域(12)
		藝術領域(4)	藝術與生活領域(4)	藝術領域(10)
		綜合活動領域暨科技領域(4)		綜合活動領域(4)
				科技領域(4)
		健康與體育領域(4)	健康與護理(2)	健康與體育領域(14)
	全民國防教育(2)	全民國防教育(2)	全民國防教育(2)	
小計	70(48.6%)	88(61%)	118(56.2%)	
校 訂 課 程	必修	4-8 (2.8-5.6%)	50 (35%)	62 (29.5%)
	選修	42-58 (29.2-40.3%)		
	小計	50-62 (34.6-43.0%)	50 (35%)	62(29.5%)
		團體活動時間 6-12節(4.2-8.4%)	活動科目 6節(4%)	團體活動時間 12-18節(6-9%)
		彈性學習時間 6-12節(4.2-8.4%)		彈性學習時間 12-18節(6-9%)
上課總節數	144節	144節	210節	

附錄二：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專業類群課程架構對照表

課程類別		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專業類群課程架構表(草案)	高級中等進修學校職業類群課程架構表(現行)	12年國教技術型高中課程架構表
部定必修課程	一般科目	語文領域-國語文(12)	國文(18)	語文領域-國語文(16)
		語文領域-英語文(12)	英文(12)	語文領域-英語文(12)
		數學領域(4-8)	數學(8)	數學領域(4-8)
		社會領域(4)	社會領域(2-4)	社會領域(6-10)
		自然科學領域(4)		自然科學領域(4-6)
		藝術、綜合活動領域暨科技領域(4-8)	藝術與生活領域(2-6)	藝術領域(4)
				綜合活動領域暨科技領域(4)
		健康與體育領域(4)	健康與護理(2)	健康與體育領域(14)
	全民國防教育(2)	全民國防教育(2)	全民國防教育(2)	
	小計	46-54(31.9-37.5%)	46-52(32-36%)	66-76(31.4-36.2%)
專業科目	20-48(13.9-33.3%)	16-30(11-21%)	45-60(21.4-28.6%)	
小計	20-48(13.9-33.3%)	16-30(11-21%)	45-60(21.4-28.6%)	
合計	66-102(45.8-70.8%)	62-82(43-57%)	111-136(52.9-64.8%)	
校訂課程	必修	4-8(2.8-5.6%)	56-76(39-53%)	44-81(21-38.6%)
	選修	10-62(6.9-43.1%)		
	小計	18-66(12.4-45.8%)	56-76(39-53%)	44-81(21-38.6%)
		團體活動時間 6-12節(4.2-8.4%)	活動科目 6節(4%)	團體活動時間 12-18節(6-9%)
		彈性學習時間 6-12節(4.2-8.4%)		彈性學習時間 6-12節(6-9%)
上課總節數		144節	144節	210節